

信用评级公告

信评委公告 [2026]172 号

中诚信国际关于终止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能环境”或“公司”）发行的“旺能转债”由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诚信国际”）进行相关信用评级工作。中诚信国际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出具了《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维持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旺能转债”的信用等级为 AA，有效期为受评债项的存续期。

自 2026 年 3 月 12 日至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股票已满足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旺能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3.98 元/股）的 130%（即 18.17 元/股），已触发“旺能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目前，公司已行使提前赎回权利，全额赎回截至赎回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9 日）收市后尚未转股的 11,824 张“旺能转债”。自 2026 年 5 月 28 日起，“旺能转债”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无使用中诚信国际评级的存续债券。

根据相关监管制度和《中诚信国际终止评级制度》，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议决定，中诚信国际终止对旺能环境的主体信用评级及“旺能转债”的债项信用评级，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上述评级结果失效，并将不再更新其信用

评级结果。

特此公告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